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14日至2025年04月13日止。

第 8145187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7日

商 标

DULERO

申 请 人 佛山市南海区顺瑾禾贸易商行

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邓岗南隅村海头街南二巷7号(住所申报)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手机屏幕专用保护膜；移动电话和智能手机专用支架；智能手机；手机壳；耳机；电池；存储卡；智能手表；便携式计算机用套；鼠标（计算机外围设备）